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博士研究生报考说明

我校2017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实行网上报名和考前资格审查，所有报名考试相关招生信息均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yanjiusheng.bucm.edu.cn/index.htm）发布，考生随时登录网站查询相关信息。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认真准备网报材料和资格审查材料，并按规定时间进行网上报名和参加考前资格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一经查出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责任自负。未进行考前资格审查的考生，不得入场考试。

一、入学考试方式报考说明

（一）报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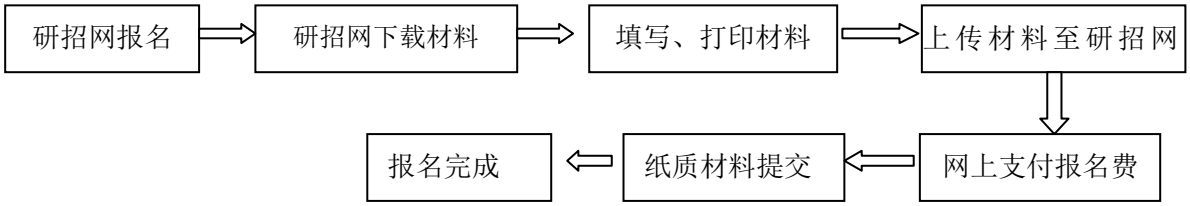

1．网报时间及网址

2016年12月1日—2016年12月31日（拟定时间，如有调整会及时更新，请考生关注）。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http://yz.chsi.com.cn/）。请按照报名系统要求，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信息填写注意事项：

（1）考试方式：选择“普通招考”。

（2）平行志愿：不需填写平行志愿院系、平行志愿专业、平行志愿导师。

（3）备用信息：请填写一个以上能联系上本人的移动电话。

（4）备用信息1：请填写英语水平考试名称及成绩，如“大学英语六级500分”。

（5）备用信息2：请填写硕士论文题目。

（6）学历证书编号及学位证书编号：请所有考生务必填写，如无相关信息请填写“无”。

2．下载并打印相关材料

（1）在研招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个人首页，点击“下载报名信息表”，用A4纸双面打印。

（2）在研招网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个人首页，点击“招生单位提供给考生下载的附件”中下载以下表格：

-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推荐人须为正高级职称）
-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
- 《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模板
- 《博士期间学习计划》模板

下载完毕后，请认真核对表上已有信息，并按照要求认真填写未填信息。

3、上传附加信息材料

请考生在研招网博士报名系统中上传以下材料（除照片外，均需为pdf彩色扫描件）：

A. 本人一寸照片：格式要求：jpg格式；像素要求为：320×480 pixel，浅蓝或白色背景，免冠半身近照，文件大小在500k以内。

B.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在一张A4纸上）。

C. 《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需单位盖章）。

D. 硕士学位证书、硕士学历证书（往届生）或学生证（应届生）。

E.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报考“定向就业”类别的考生须单位盖章）。

F. 硕士期间成绩单（需有红章）。

G. 外语水平证明。

H. 发表论文及获奖证明。

I. 《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不少于2000字）。

J. 《博士期间学习计划》（不少于3000字）。

4．网上缴纳报考费

请在报名系统个人首页——“招生单位提供给考生的下载附件”栏目中点击缴费链接，缴纳报考费200元人民币（我校不接受其他方式付费）。 网上缴费时考生所持的银行卡必须提前办理网上支付业务功能。考生可同时查询付费银行账户的余额进行核验，报考费缴纳后不予退还。

（二）资格审查

符合报考条件的报考者须提交基本材料和科研材料（A4大小，基本材料按照 1-11 的顺序挂角装订，科研材料按照 1-2 的顺序挂角装订）。请考生于2017年1 月8 日前(以寄到为准)将基本材料邮寄至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2017年1 月5 日接收面交基本材料，其余时间概不接收)。若邮寄基本材料只接受 EMS 快递方式。请考生于 2017年3月 10 日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现场确认，并面交科研材料。

1.基本材料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须本人签字确认）；

（2）身份证（或护照、现役军人证件）复印件；

（3）《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须有红章）；

（4）两份《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推荐人须为正高级职称）；

（5）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双证硕士必须提交硕士学历证书），其中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交学生证复印件（将有照片、学号和注册信息页复印在一页A4 纸上）和学位授予单位的证明，证明材料中必须注明硕士录取专业、学位类别、学制和毕业年月（硕士学位证书和硕士毕业证书于入学前查验，如未按时获得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6）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加盖档案管理部门红章的复印件；

（7）全国大学英语六级合格证书（成绩单）或其他外语成绩证明复印件；

（8）其他证明材料：如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证书复印件；报考中医博士专业学位的博士研究生考生须提供相关证

明材料；我校教师报考本校博士研究生须提供校人事处批准的《北京中医药大学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等（另请参见报考条件第 8条，第9条）；

（9）《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个人陈述》，不少于2000字；

（10）《博士期间学习计划》，不少于3000字。

2.科研材料

（1）《北京中医药大学2017年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很重要，作为后期复试录取科研评价的支撑材料，所占比重大，我校将组织评估，并优先录取科研成果突出的考生）；

（2）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三）注意事项

1．考生复印件作为考生报考材料留我校研招办存档备查。按教育部有关要求，不论录取与否，考生提交的报名资格审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进入复试阶段后，须提供原件进行验证。

2．考生必须确保自己的报名信息真实有效，如因弄虚作假、提供不真实材料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取消考试资格以及取消录取资格等一切后果，考生责任自负。

3．资格审查确认无误后，我校研招办在准考证上加盖公章，作为考生准考凭证。未加盖研招办公章的准考证一律无效。

4. 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见我校201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北京中医药大学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6年11月